

##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天河智慧城凌岑路及周边道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[项目编号:JG2024-711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,(成)建材广州工程 勘测院有限公司	通过	
3	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5	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市天河区道路扩建工程中心

联系人:杨工

联系电话:020-3899350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85536908

联系地址:天河区黄埔大道中166号210室

招标人名称:广州市天河区道路扩建工程中心

日期:2025年1月22日

